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终止“健盛之家贴身衣物020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结余285,309,908.59元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事项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4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3月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0,5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212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001,946,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6,57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5,376,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63号)。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与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概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额	项目实施主体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额	项目实施主体
1	年新增 6,000 万双棉袜智慧工厂技改项目	30,000.00	30,000.00	杭州健盛袜业有限公司
2	年新增 5,200 万双丝袜生产线技改项目	15,000.00	15,000.00	浙江健盛集团江山针织有限公司
3	年新增 6,000 万双丝袜生产线项目	25,000.00	25,000.00	浙江健盛集团江山针织有限公司
4	“健盛之家”贴身衣物 O2O 营销网络建设	31,000.00	30,194.60	浙江健盛之家商贸有限公司
合计		101,000.00	100,194.60	-

2、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额	项目实施主体
1	年产 10,000 万双高档棉袜智慧工厂迁、建项目	52,000.00	30,000.00	杭州乔登针织有限公司
2	年新增 5,200 万双丝袜生产线技改项目	15,000.00	15,000.00	浙江健盛集团江山针织有限公司
3	年新增 6,000 万双丝袜生产线项目	25,000.00	25,000.00	浙江健盛集团江山针织有限公司
4	“健盛之家”贴身衣物 O2O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1,000.00	30,194.60	浙江健盛之家商贸有限公司
合计		123,000.00	100,194.60	-

3、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浙江健盛集团江山针织有限公司年新增 5,200 万双丝袜智慧工厂技改项目以及年新增 6,000 万双丝袜生产线项目剩余部分募集资金调整变更为浙江健盛集团江山针织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万双中高档棉袜、1,300 吨氨纶橡胶筋线智慧工厂迁、扩建生产线项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额	项目实施主体
1	年产 10,000 万双中高档棉袜、1,300 吨氨纶橡筋线智慧工厂迁、扩建生产线项目	50,000.00	25,000.00	浙江健盛集团江山针织有限公司
2	年新增 6,000 万双丝袜生产线项目	25,000.00	15,000.00	浙江健盛集团江山针织有限公司
3	“健盛之家”贴身衣物 O2O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1,000.00	30,194.60	浙江健盛之家商贸有限公司
4	年产 10,000 万双高档棉袜智慧工厂迁、建项目	52,000.00	30,000.00	杭州乔登针织有限公司
合计		158,000.00	100,194.60	-

注：“年新增 6,000 万双丝袜生产线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剩余 10,000 万元全部投入变更后“年产 10,000 万双中高档棉袜、1,300 吨氨纶橡筋线智慧工厂迁、扩建生产线项目”项目。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元，浙江健盛之家商贸有限公司 5,000 万元，浙江健盛集团江山针织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 12 个月，该次借用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该笔资金将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 亿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浙江健盛之家商贸有限公司 25,000 万元，杭州乔登针织有限公司 15,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 12 个月，该次借用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该笔资金已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浙江健盛之家商贸有限公司 28,000 万元，杭州乔登针织有限公司 12,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 12 个月（自首次补充流动资金之日起计算），该次借用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4,201.41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用途的自筹资金。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7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在不超过 12 个月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5,000.00 万元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2、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募投项目使用金额为 537,597,075.70 元，募投项目实际剩余金额为 475,400,032.89 元（包括取得利息及投资收益 27,621,108.59 元），募集资金使用及募投项目实际剩余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进展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投项目使实际用金额	利息	募投项目实际剩余金额
1	年新增 6,000 万双丝袜生产线项目	已终止、变更	150,000,000.00	152,760,249.06	2,760,249.06	0.00
2	年产 10,000 万双中高档棉袜、1,300 吨氨纶橡筋线智慧工厂迁、扩建生产线项目	已开始、未完成	250,000,000.00	189,634,273.48	8,722,719.94	69,088,446.46
3	“健盛之家”贴身衣物 O2O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已开始、未完成	300,000,000.00	20,874,452.22	6,184,360.81	285,309,908.59
4	年产 10,000 万双高档棉袜智慧工厂迁建项目	已开始、未完成	285,376,000.00	174,328,100.94	9,953,778.78	121,001,677.84
合计			985,376,000.00	537,597,075.70	27,621,108.59	475,400,032.89

四、本次终止募投项目情况及原因

(一) 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本次终止的募投项目为“健盛之家”贴身衣物 O2O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本项目初期拟建立 300 家直营实体店，并通过国内电商、跨境电商、微商等电子商务平台，打造线上线下无缝对接的营销网络体系，并采用先进的“数据驱动营销”理念，建立起以满足消费者需求为目标，以数据驱动商业的价值链为核心的独具竞争力的业务模式。

项目总投资额 31,000 万元，其中 18,000 万投资建设直营门店，8,000 万元投资建设自有电商平台及第三方平台，2,000 万元用于建设 O2O 信息化管理平台，3,000 万元用于品牌宣传推广。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已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2087.45 万元，占计

划使用募集资金的 6.96%，已投入资金用于直营门店的租赁、装修及广告投入等用途。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技术的不断发展和普及，居民消费习惯已发生重要变化，对于袜子、内衣等快消品普遍采用通过以淘宝、京东为代表的网络平台方式进行采购。此外，由于公司产品属于日常使用的贴身衣物，具有更换频率高、单位价值低、私密性较强的特点，因此较难发挥 O2O 模式线上带动线下消费体验的优势，此外在目前的国内贴身衣物的竞争环境下，公司以自有新品牌进入市场发展和推广的难度较大。

在上述市场环境的背景下，公司该募投项目经过近几年尝试仍无法达到预期，若按原定计划继续投入募集资金开展项目，相应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因此，综合考虑市场行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为更好的保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更专注于生产制造，经过对该项目审慎研究与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健盛之家”贴身衣物 O2O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把尚未投入的 285,309,908.59 元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在补充流动资金完成后，公司将注销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

（三）前期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安排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浙江健盛之家商贸有限公司 28,000 万元，杭州乔登针织有限公司 12,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 12 个月（自首次补充流动资金之日起计算）。截止目前，公司已使用“健盛之家”贴身衣物 O2O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的 28,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终止后，前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8,000 万元将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需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五、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根据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作出的优化调整，不会影响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285,309,908.59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使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本次变更将有助于缓解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经营效益。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本事项的意见

(一) 独立董事认为：基于市场行情、财务状况等多种因素的综合考虑，公司本次终止“健盛之家”贴身衣物 O2O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285,309,908.59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公司当前的经营状况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情况作出的慎重决定。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资金需要，更专注于生产制造，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内容及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三) 保荐机构认为：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

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及法规的规定。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能够更加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保荐机构对健盛集团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本次事项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5 日